金問泗歐戰前期的觀察與親歷

張力
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

金問泗（1892-1968）是民國時期的職業外交官，1915 年獲天津北洋大學法學士學位，次年通過北京政府舉辦的首次外交官領事官考試，進入外交部服務。1917 年被派為駐美使館學習員，同時就讀紐約哥倫比亞大學（Columbia University），專修國際公法及外交學。1918 年 11 月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戰勝的協約國在巴黎召開和平會議，代表中國參加的駐美公使顧維鈞（1888-1985）邀請金問泗，和同在駐美使館學習且在哥大肄業的郭雲觀出席，金問泗負責準備恢復關稅自主權的提案。1921 年金問泗又參加了華盛頓會議，當時他尚不滿三十歲，已有機會成為中國參與兩次重要國際會議代表團的一員，對這位年輕的外交官而言，是難得的歷練。

1922 年金問泗調回北京，此後十年間，他先奉派到財政部籌備特別關稅會議，再回外交部歷任暫設的中俄會議會務處辦事、第一司司長、代理常務次長，並曾參加特別關稅會議和中比新約談判。1932 年 9 月奉派前往日內瓦，出席國際聯盟討論〈李頓調查團報告書〉的會議。會議結束後，國民政府指派他出任駐荷蘭公使，隨即前往履新；並於 1933 年 9 月 22 日向荷蘭女王威海明娜（Queen Wilhelmina, 1880-1962）呈遞到任國書。1943 年 2 月，駐荷公使館升格為大使

館，金問泗成為首任駐荷大使。他在二次世界大戰期間，還先後兼任駐波蘭、挪威、比利時、捷克等國在英國的流亡政府之公使、大使。1944 年 3 月改任駐比利時大使，直至 1955 年 6 月辭卸職務，總計駐外時間約二十三年。[1]

退休後的金問泗與家人長住美國，1966 至 1968 年間，他在台北出版的《傳記文學》月刊上，發表了一系列回憶文章，之後由傳記文學出版社結集出版《從巴黎和會到國聯》和《外交工作的回憶》二書。[2] 回憶錄之外，金問泗 1931 至 1952 年的日記，由其長子金咸彬委請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於 2016 至 2017 年出版。[3] 從記載形式來看，這部日記可能並非由金問泗每日執筆撰寫，而是每隔一段時間彙整相關資料，作一記錄而成。金問泗另有編號 1-482 的會晤錄（interview），為期自 1933 年 9 月至 1952 年 4 月，是他出使荷蘭和比利時期間，與該國政府官員或新聞記者的談話記錄。此份談話記錄在美國斯坦福大學胡佛研究所檔案館，和台北的中研院近史所檔案館各藏一份。本文主要依據其日記和會晤錄，並參酌外交部檔案，探討金問泗於歐戰爆發後，於其駐在國的遭遇。

一、德國挑起戰端與蘇聯的擴張

1937 年「七七事變」爆發，中日兩國自 1931 年「九一八事變」以來的局部衝突，終於演變成全面戰爭。然而世界上絕大多數國家對於發生在亞洲的中日戰爭，採取中立，遠在西歐的荷蘭也是如此。荷蘭外交部部長巴坦（J. A. N. Patyn,

1 金咸彬：〈金問泗事略〉，載張力編：《金問泗日記（1931-1952）》，上冊（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6），頁 xiii-xviii。

2 金問泗：《從巴黎和會到國聯》（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7）；金問泗：《外交工作的回憶》（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8）。

3 張力編：《金問泗日記（1931-1952）》，上、下冊（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6-2017）。

1873-1961）不諱言，荷蘭對日本確有所顧忌。[4] 中國駐荷蘭公使金問泗於抗戰初期，除了奉國內指示，向荷蘭政府尋求軍事合作與軍品轉移的機會，包括派遣海軍官兵到荷蘭或荷印接受潛艇訓練，及轉賣訂購的美製飛機予中國外，也積極爭取荷蘭透過國際聯盟，以醫療用品援助中國。此外，亦尋求荷蘭政府給予中國貸款，並呼籲荷蘭政府對於華僑的捐款，給予撥匯上的便利。

這段時期歐洲雖無大規模戰爭，但局勢日趨緊張。德國於 1938 年 3 月併吞奧地利，但是歐洲國家對此並無強烈反應，此舉成為希特勒（Adolf Hitler, 1889-1945）的一大勝利。是年 9 月底，德、意、英、法四國領袖召開慕尼黑會議，在簽訂《慕尼黑協定》後，德國隨即佔領蘇德台地區，這對於侵略者又是一大鼓勵。到了 1939 年 8 月 23 日，蘇聯與納粹德國經過數月私下磋商，簽訂《德蘇互不侵犯條約》。蘇聯向德國保證，德國若向波蘭或西方民主國家開戰，蘇聯將置身事外。有了這一突如其來的協定，戰爭已不可免。9 月 1 日德國入侵波蘭，9 月 3 日英、法兩國向德國宣戰，爆發了二十世紀第二次歐洲戰爭，也演變成第二次世界大戰。

重慶國民政府外交部對這突變的國際局勢，也非常注意，乃在 9 月 4 日致電駐美大使胡適（1891-1962）、駐德大使陳介（1885-1951）、駐英大使郭泰祺（1889-1952）、駐法大使顧維鈞、駐荷蘭公使金問泗、駐國際聯盟辦事處公使胡世澤（1894-1972），命各人詳為研究以下問題：「對蘇聯言：（一）對德有無更進一步政治上或軍事上合作之可能（二）對日有無訂立不侵犯條約之可能（三）是否對於遠東將有較前更積極助我的行動？就英法言：是否與日本力謀妥協，俾能用全力於歐洲？就美國言：（一）對遠東有無積極之行動（二）對歐戰有無參加

4 Jin Wensi, "Interview No. 117" (4 January 1939), Jin (Wensi) Papers 1932-1952, Hoover Institution Archives, Stanford University, Collection Number: 68042.

之可能。」外交部希望駐外使節能在預測各種情況下，詳細研究中國採取何種態度及步驟為宜。[5]

金問泗收到外交部來電之前，已在9月4日發部電，主張：「（一）與英密約，請英國承認我之抗日與英對德戰爭兩方目的正相同，又請英確認英對華政策乃根據九國公約及國聯各項決議案。（二）請美國從旁贊助達此訂約目的，一面預防日人對付美廢商約之種種陰謀。（三）對蘇聯在可能範圍內，照現時辦法增加中俄合作，又《德蘇互不侵犯條約》其第二條規定，兩締約國之一如與第三國有作戰行為時，彼締約國不為此第三國幫忙，故我國對英不宜公然加入英國方面。」[6] 9月8日，金問泗接到巴黎中國駐法大使館轉來前述的9月4日部電，他的回覆和他在4日所發的部電相同，但補充了一點：「我倘主中立，與我向來立場不符。倘公然袒英，又恐引起蘇方意外枝節，似不如根據盟約第十一條，提請國聯嚴重注意。」金問泗稱他的目的是要「調整我國對英、美、俄三國之態度，一面稍立基礎，以待時局之演變。」[7] 外交部這次徵詢六位駐外使節的意見，得出的初步結論為：「（一）蘇德不致作進一步之聯繫（二）蘇日即或有局部妥協，訂定不侵犯條約，但亦不致對我有害（三）英法將仍助我（四）美國對遠東有舉足輕重之力；（五）我國應咬牙苦撐，以待最後勝利。」[8]

荷蘭在9月3日得知英、法對德宣戰後，立刻宣布中立。[9] 當天夜晚至4日清晨，金問泗聽到有飛機飛過荷蘭領空，飛得極高，不知是德機還是英機。而在中國公使館的後園樹木中，已經裝設了一座鋼片防空小室，大約可容納十人，價格

5 〈外交部發電〉（1939年9月4日），《駐外各使對歐戰局勢之觀察》，外交部檔案，台北國史館，172-1/0757。

6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39年9月4日），上冊，頁376。

7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39年9月8日），上冊，頁377。

8 〈外交部發電〉（1939年9月8日），《駐外各使對歐戰局勢之觀察》，外交部檔案，台北國史館，172-1/0757。

9 Jin Wensi, "Interview No. 135" (3 September 1939), Jin (Wensi) Papers 1932-1952.

連裝費共 130 荷盾左右，另有沙袋一百個，價值 40 荷盾。金問泗將此小室取名為「純玉」，但他也不知道此一避難空間能否發揮實際作用。[10] 9 月 5 日，仍有英德飛機飛過荷蘭，金問泗認為衝突恐難避免。他曾到銀行，發現人很少。[11]

針對德國的侵略行動，荷蘭發布全國總動員，荷蘭女王任命阮德（I. H. Reyndies）將軍為海陸軍總司令。荷蘭政府鑒於形勢緊張，宣布毗鄰德境的各省部分戒嚴，其他各省仍維持平常狀態。[12] 但此後一個多月，荷蘭大體平靜無事。期間，蔣緯國（1916-1997）於 9 月 13 日來到海牙，停留至 9 月 21 日，再乘船赴紐約。10 月 10 日，使館設有茶點，慶祝國慶。晚上金問泗夫婦赴阿姆斯特丹開會，並舉行冬衣獻金運動，他捐出了棉大衣、棉背心二十件，得款 58 荷盾。10 月 23 日，金問泗夫婦到萊頓大學（Leiden University）漢學院看晤漢學家戴聞達（Jan J. L. Duyvendak, 1889-1954），並「視察其地下藏書室，備有必要時擬以館中善本書暫為寄存」。[13] 顯然金問泗認為荷蘭有可能捲入戰爭，中國使館需要有些未雨綢繆的規劃。

11 月上旬，德荷兩國因芬蘆事件（Venlo Incident），幾乎爆發戰爭。芬蘆位於荷蘭東南部，距德荷邊界約三公里。11 月 9 日，駐防芬廬的荷蘭軍官柯魯普（D. Klop）上校偕同英國軍官史蒂芬（R. H. Stevens）少校和白士悌（Payne Best）上尉乘汽車經過芬廬，遭德國秘密警察越界射擊，車夫重傷，柯魯普當場殞命，兩位英國軍官則被擄走。由於 11 月 8 日德國慕尼黑剛發生炸彈爆炸事件，爆炸地點的啤酒屋於當日舉辦納粹黨紀念年會，希特勒演講完離開不久，即發生爆炸。德國報紙宣稱此乃英國秘密工作人員主使，致使兩名英國軍官於 9 日被架

10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39 年 9 月 4 日），上冊，頁 376。

11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39 年 9 月 5 日），上冊，頁 376。

12 〈金問泗呈外交部〉（1940 年 3 月 1 日），《歐洲司雜卷：民國 29 年至 41 年（一）》，外交部檔案，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1-32-99-99-012。

13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39 年 9 月 13 日至 10 月 23 日），上冊，頁 377-382。

走。德國立即徵調大軍，形勢緊急，人心惶惶，尤以 11 月 11 日情況最為嚴重，德國指責荷蘭袒護英國，英法報紙甚至宣稱該事件是德國襲攻荷蘭的先聲。[14]

芬廬事件的發生有諸多傳言，經金問泗進一步了解，得知兩名英國軍官為英國政府委派，與德國戈林元帥（Hermann W. Göring, 1893-1946）所指派的代表，試探議和基礎。雙方已在荷蘭東南部與德國交界處會談兩次，第三次即在芬廬見面，因遭德國秘密警察破壞，會議即告中止。[15]

另一方面，德國開始攻擊波蘭兩週後，俄軍也在 9 月 17 日進犯波蘭東半部，取得的領土約等於 1920 年蘇聯讓予波蘭的領土，金問泗認為這是蘇聯與日本攜手，「真面目畢露矣」。[16] 不僅如此，蘇聯表明要在波羅的海國家建立軍事基地。然而芬蘭拒絕割讓邊界的領土及國內的軍事權利。蘇聯遂在 11 月 30 日入侵芬蘭，芬蘭奮勇抵抗，並立即向國際聯盟提出申訴。1939 年 12 月 6 日，金問泗赴日內瓦襄助中國代表團參加理事會和國聯大會事務，行前他拜訪了荷蘭外交部政治局局長（head of the political division）范洛英（Dr. Jan Herman van Roijon, 1905-1991），想要了解荷蘭對此問題的態度。不過范洛英並未談論此問題，只說到歐洲的一般情況。范洛英倒是認為英國扣留德國外銷貨品，是違反國際法的舉動，荷蘭對此表示抗議。德國開採磁鐵礦為非法行動，但未被證實，而英國計劃中的行動也有妨荷蘭利益。報復行動對中立國的利益傷害，更甚於敵對國家。[17]

金問泗於 1939 年 12 月 8 日抵達日內瓦，出席國聯大會、理事會的秘密會議，及經濟社會問題委員會。而在本屆大會中，中國也獲選為理事會（Council）

14 〈金問泗呈外交部〉（1940 年 3 月 1 日）。金問泗有一更詳細的〈德和戰事經過情形初稿〉，於 1941 年 9 月 1 日寄給駐美大使顧維鈞，見 Wellington Koo Papers, Box 27, Columbia University, Rare Book and Manuscript Library。

15 〈金問泗呈外交部〉（1940 年 3 月 1 日）。

16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39 年 9 月 17 日），上冊，頁 378。

17 Jin Wensi, "Interview No. 141" (6 December 1939), Jin (Wensi) Papers 1932-1952.

的非常任理事國。不過在大會中，面對芬蘭的申訴，中國代表團的立場頗為尷尬。12 月 24 日金問泗回到海牙。27 日他告訴荷蘭外交部長克蘭芬斯（Eelco Nicolaas van Kleffens, 1894-1983），中國在此案中投棄權票，不能討好任何國家。還好不只一國棄權，甚至芬蘭本身在是否把蘇聯逐出國聯的行動上也棄權。克蘭芬斯表示他完全理解中國為何要棄權，因為中國抗戰需要蘇聯的幫助。另外，許多國家的態度也頗保留，他們個別給予芬蘭援助，但沒有集體的行動。[18]

出席國聯會議期間，荷蘭前任總理柯泠（Hendrikus Colijn, 1869-1944）於 12 月 12 日邀請金問泗在日內瓦的 Hotel des Bergues 共進午餐，泛談荷蘭情況。柯泠說明他大致規劃的防禦線，就是一條北從須德海（Zuider Zee），向南通過烏特勒支（Utrecht）到霍林赫姆（Gorinchem）附近瓦爾河（Waal）的灌水線（water line）。1672 年一萬名荷蘭軍隊沿着此線成功抵擋了十倍人數的法王路易十四軍隊的入侵。而在最近的測試中，坦克車和騎兵都無法通過。灌水線東側有堅強的赫雷貝（Grebbe）防線，堡壘數量不清楚。再往東，還有艾瑟爾（Yssel）防線，約有 1,500 座堡壘，向南延伸到魯爾蒙德（Roermond）。林堡（Limburg）地區最為脆弱，因此也最危險，因此在南威廉斯運河（Z. W. Vaart）和赫雷貝防線之間正在挖掘反坦克陷阱。部分防禦工事將在 1940 年 1 月完成。如果德軍入侵，會遭遇五十萬荷軍和六十萬比利時軍的抵抗。另外，法國北部沿法比邊界駐扎的英法軍隊，一旦獲知德軍入侵消息，便會立即開入比利時境內。他最近獲准參觀一些據點，對其準備工作留下深刻印象。因此他認為荷蘭無需焦慮，聯軍一定勝利。戰爭大概一年。[19]

1940 年元旦，荷蘭女王並未像往年一樣接見外交團，只接見瑞士領袖公使。1 月 6 日，《鹿特丹商報》（*Nieuwe Rotterdamsche Courant, NRC*）記者葛拉夫

18 Jin Wensi, "Interview No. 142" (27 December 1939), Jin (Wensi) Papers 1932-1952.

19 Jin Wensi, "Interview No. 143" (27 January 1940), Jin (Wensi) Papers 1932-1952.

(de Graaff) 和金問泗談論荷蘭狀況，葛拉夫證實了前一年的 11 月 11 日，荷蘭、比利時、瑞士形勢緊張，德軍有進攻模樣，但臨時改變方針，形勢得以緩和。[20] 1 月 27 日，金問泗會晤荷蘭前總理柯泠，談話約 75 分鐘，兩人首先談到俄軍進攻芬蘭事件。柯泠對芬蘭的情況很悲觀，雖然有一些國家支援了金錢、飛機和軍備，但是幫助不大，芬蘭需要兵員和蘇聯作戰。雖然有不少瑞典和荷蘭志願者，但在上前線前，需要軍事訓練，也要善加組織，才有幫助。有人提到英、法兩國可以派兵通過挪威和瑞典到芬蘭，但挪、瑞兩國懼怕德國，不會同意外國軍隊借道。德國需要瑞典的鐵礦，如果英、法軍隊到了瑞典，切斷鐵礦的供應，德國便會立刻入侵瑞典。柯泠相信如果瑞典和挪威能加入芬蘭，就能遏止蘇聯侵略。金問泗提到他在去年 12 月 12 日和柯泠在日內瓦見面，他想要知道保護林堡地區的防禦工事是否完成，柯泠說，因為下雪，要到 2 月中才能完成。柯泠最近在廣播中提到荷蘭處於危險角落，雖然還無需擔心。在邱吉爾（Winston Churchill, 1874-1965）最近的演說中可以看出，英、法兩國希望德國進犯低地國，但這對德國來說划不來，因為德軍將會面對一百萬軍隊，但是意大利卻不希望戰火燃燒到低地國。[21]

1940 年 2 月 5 日，荷蘭海陸軍總司令阮德將軍突然辭職，這是因為國際局勢漸趨嚴重，阮德主張將荷蘭全國一律戒嚴，並將政府一切活動置於軍事管理下，此一提議未被荷蘭政府採納。[22] 3 月下旬，戰爭對荷蘭的威脅似乎大大減小，金問泗於 21 日和家人赴比利時，24 日到法比邊境的德帕內（La Panne），在該地「一有緩急，可以免脫，是一出路也」。[23] 次日過比利時的克諾克（Knokke），發現當地「遊人如織，大有昇平氣象」。但 4 月 8 日德軍佔領丹麥，並於次日入侵挪威，

20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1 月 6 日），上冊，頁 392。

21 Jin Wensi, "Interview No. 143".

22 〈金問泗呈外交部〉（1940 年 3 月 1 日）。

23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3 月 24 日、26 日），上冊，頁 403。

荷蘭的情況也受到影響。4 月 15 日馮吉修電呈外交部：「荷國現狀，政府維持鎮靜，空氣甚為危險。」關於保護中國商民約千人，他表示自戰事開始，就已一步一步商請公使辦理。假如事出倉促，他來不及請示外交部，便由公使執行領事責任。[24] 4 月 20 日馮吉修又電外交部：荷蘭「全國宣布戒嚴，大局平靜，居民應守臨時法規公布後，譯成中文，分送華僑」。[25] 此後數日，荷蘭的情況大致如此。

二、德軍佔領荷蘭

德軍入侵挪威，讓荷蘭有了警惕，為了顯示抵抗侵略的決心，荷蘭必須採取一切準備措施，做好每一件事，所有軍人的臨時休假都取消了，但是沒有特別引起立即不安的現象。到了 5 月 8 日清晨 4 點，荷蘭駐巴黎公使羅登（J. Louden）的電話叫醒了克蘭芬斯，問他德軍是不是已經攻入荷蘭北部，克蘭芬斯對他說：「去睡覺，也讓我睡。」克蘭芬斯告訴金問泗，挪威的事件大大降低了英國的聲望。至於軍隊停止休假，和逮捕二十一名的國社黨員、共產黨員及恐怖份子無關。[26] 金問泗認為時局嚴重，雖然還很鎮靜，但危機日增，一旦爆發戰爭，自當督同領館辦理保僑各事，並決定焚毀電報譯本，只留「二七簡編」及 "Victo" 兩種。[27]

---

24 〈馮吉修呈外交部〉（1940 年 4 月 15 日），《歐洲司雜卷：民國 29 年至 41 年（一）》，外交部檔案，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25 〈馮吉修呈外交部〉（1940 年 4 月 20 日），《歐洲司雜卷：民國 29 年至 41 年（一）》，外交部檔案，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26 Jin Wensi, "Interview No. 157" (8 May 1940), Jin (Wensi) Papers 1932-1952。記者葛拉夫在 5 月 22 日透露，約在 5 月 6 日前後，根據可靠消息說，德國外交部長里賓特洛甫（Joachim von Ribbentrop, 1893-1946）草擬給比利時和荷蘭同樣的最後通牒，要在 5 月 7 日派專差送達兩國政府，但到了 5 月 7 日，並未完成最後通牒，因此危機暫告解除，這也是為何緊張情勢稍見緩和的原因。參見《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5 月 22 日），上冊，頁 423。

27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5 月 8 日），上冊，頁 408。

5月9日，葛拉夫來訪，告知傳聞德軍進攻法國邊境的馬奇諾防線（Maginot Line）為謠言。金問泗問，德軍是否會側擊荷蘭、比利時、瑞士等國？葛拉夫認為有此可能。而當天荷蘭邊境的情勢稍見緩和，至於荷蘭政府取消軍隊例假，已經是歐戰以來的第四次了，但也有少數例外，例如疾病、家族喪事及絕對必須的工作，仍可有假。比利時並未取消休假，則是因為荷、比兩國給假制度不同，荷軍每天有七分之一休假，比利時卻只有百分之三。[28]

德軍於5月10日天明以前開始發動攻擊。據金問泗當天從荷蘭外交部打聽的消息，凌晨3時德軍開始進攻，6時駐荷德國公使方恰克（Count Julius de Zech-Burkersroda, 1885-1946）往見荷蘭外長克蘭芬斯，稱德國獲有證據證明荷蘭將與英、法聯合攻德，德國不得不有此行動，克蘭芬斯甚怒，表示如此荷、德兩國進入戰爭狀態。金問泗於10日凌晨4時15分驚醒，聽到飛機聲、槍聲、高射炮聲，之後又見德國飛機二十架飛過，高射炮射擊，及中彈的德機墜落。金問泗與家人躲入防空洞中，再與荷蘭外交部人員聯絡，外部人員告知沒有船隻，無法疏散，但會竭力保護使團。7時，金問泗發電報向重慶部報告後，與秘書王思澄搭車往銀行取款，卻不得進，於是到城內稍看，回使館後又進防空洞。當天時有警報，「白天進洞二十次，晚間四次」。當晚在領袖公使使館中開會，討論外交團通電話、取存款、日用品等，均應不受限制，也討論到外交人員的撤退，並無跟隨駐在國政府的義務。[29]

11日，金問泗步行至鄰近的美國使館，途中遇荷蘭士兵盤查。當日謠言甚多，海牙城內有荷蘭國社黨人到處騷擾，兵士追擊，成為巷戰，極為混亂。12日巷戰持續，且仍有多次警報。13日金問泗約晤英國公使布賴德（Nevile Bland, 1886-1972），詢問華僑能否在英覓得工作，英使答稱絕無可能，並告知荷蘭已亡

28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年5月9日），上冊，頁409。

29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年5月10日），上冊，頁409-411。

國，其公主已到倫敦，女王正在赴英途中。金問泗再拜訪荷蘭外交部，及領袖公使蒲立（A. de Pury），所談多為女王是否已離荷的事宜。當日海牙仍多次響起空襲警報。[30]

這幾日使館的收發電訊，也開始有些不順。10 日金問泗發往上海的一封電報，11 日電報局告知無法投遞。不過 13 日使館回覆外交部，告知使館經費請轉匯紐約花旗銀行的電報，及 14 日使館告知女王及政府已遷英，尚未通知外交團，德軍進展甚速，恐不久海牙被佔領的電報，還仍能發出。到了 15 日，金問泗所發各電，電報局均不發退還，銀行也停止付款。[31]

使館也需注意荷蘭境內華僑的安全。戰事初起，金問泗囑駐阿姆斯特丹領事馮吉修，將僑民所在地大致分為四區：洛塘（鹿特丹）、阿埠（阿姆斯特丹）、海牙、烏埠（烏特勒支），各區推定或指定僑界領袖一二人，代表該區全體僑民就近與使館或領館接洽事務。由於烏埠和其他小地方華僑甚少，並無問題。阿埠有領事館照料，也無問題。至於洛塘，於 14 日午後被炸，15 日下午金問泗趕往視察，慰問僑胞，見城中被炸情況甚慘，但華僑住宅區卡頓德萊斯（Katendrecht）之僑民均無恙，房屋亦未受損失。[32]

德軍於 15 日佔領荷蘭，僅剩澤蘭（Zealand）尚有抵抗。金問泗慰問完洛塘的華僑後，於 4 時啟程回海牙，參加 5 時召集的中立國使節會議。車行途中，遇見德國機械化和摩托化部隊，其所搭乘的汽車有時被擋住，有時與部隊同行，見到「德軍容極整齊，器件完備，兵士年輕，極有精神，殊無趾高氣揚之概」。[33] 16 日，荷蘭鐘點改為德國鐘點，提前了 1 小時 40 分，金問泗歎道：「真成改正朔矣。」德軍於清晨 6 時進入海牙，遭軟禁的德國公使也恢復了自由。[34]

30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5 月 11 至 13 日），上冊，頁 411-415。
31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5 月 10 至 15 日），上冊，頁 411-418。
32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5 月 15 日），上冊，頁 416-418。
33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5 月 15 日），上冊，頁 417。
34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5 月 16 日），上冊，頁 418。

5月18日，中國駐德大使館託德國外交部交際科，透過德駐荷使館參贊穆爾（Mohr）傳話，問使館同仁安否，是否有損失？由王思澄接電話，告以人員均安，使館亦無損失。又問穆爾能否由中國駐德使館代轉電報。穆爾表示只能送交海牙的德館代為拍發至德外交部，轉送中國大使館。電報只能用明碼，且勿太長。中國駐荷使館於5月10日前所發函件，陸續退回者甚多。[35]

德軍佔領荷蘭後，各國使館人員最關心的就是如何與本國政府繼續通電報。金問泗於5月20日會見荷蘭外交部政治局局長范洛英，范稱通電一事必須由德方決定，荷蘭外交部本身也無法通電，只能對於次要各事，如汽車用油等盡力協助。是日中午，多數使館人員在羅馬尼亞公使寓所會面，推派意大利公使向德使接洽，但德使表示因有技術上理由，此時仍不能直接與本國政府通電。中國使館一直到7月5日，才首次直接得到外來之電，是日內瓦辦事處拍轉的外交部來電。次日則是自5月14日以後首次直接發電，但只許用明碼，且仍需經過檢查後才能發出。[36]

金問泗於5月30日發電重慶外交部，詢問是否撤館。再於6月6日向外交部報告，5月15日後密電不通，外交團中有人赴柏林，便託請陳介大使代發此電。自5月29日賽斯－英夸特（Arthur Seyss-Inquart, 1892-1946）就任荷蘭佔領區督辦（Reich Commissioner）職後，駐在國的地位略同附庸，外交官實已無從行使職務。荷蘭外交部雖還存在，但各國使館有緊要事件，荷蘭外部均囑逕向德方接洽。中立國各公使雖然仍留荷蘭，但一般看法是，赴英之路困難重重，日後只有先往柏林，然後分途他往。金問泗亦準備必要時轉往中立國暫住。此一時期趕辦結束，電本分別毀存。離荷時，擬帶袁惕同行，其未了之館務交王庭珊、王思澄清理。但荷蘭僑務極繁，倘若使館暫告結束，則領館事務必更增加，金問泗詢

35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年5月18日），上冊，頁418-419。

36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年5月20日、7月6日），上冊，頁420、433。

問可否升為總領事館，以馮吉修為總領事，調王庭珊為領事，否則先派王庭珊為該館副領事，而王思澄可否酌調他館，原在公使館服務之洋員夏朗東（P. E. D. E. Chalanton）可否調充領館洋員；僑民代表迭向使領館陳述困難，請求救濟，並補助川資，外交部曾撥 500 鎊，但戰時無法換成荷幣，為應急計，可否將該款折合荷幣數，電匯駐德大使館，將來再由領館清還；馮吉修領事請加撥 500 荷盾，以便救濟；使領館 4、5 月份薪公及其他費已匯紐約，希望見示詳數。[37] 6 月 13 日，陳介電外交部：外交部無表示以前，館不可撤。金問泗縱暫離館，應照舊。至於領館升格固屬問題，亦非此時所宜。德荷匯兑不通，不能轉匯。[38]

金問泗直到 6 月 14 日才收到外交部覆電，指示他盡可能留在荷蘭，切勿離開海牙，除非美國公使和其他重要國家的使節帶頭撤館。因此金問泗尚未有離開打算，還在 6 月 17 日看完一棟房子，月租 300 荷盾，可供 7、8 兩月租用。但在 7 月 3 日，王思澄赴德使館晤隨員肯夫（Kempf）時，肯夫告知，德國告知荷蘭、比利時、挪威各國駐使政府召回，領館可留。[39] 7 月 6 日金問泗看晤瑞士公使蒲立時，當日金問泗看到陳介 7 月 1 日來信，附德國外交部 6 月 29 日照會全文：德國已佔領挪威、荷蘭、比利時、盧森堡四國全境，各該國法權已為德國所有，各該國前政府也已逃離本國，其法律上之政府職務已不能行使。在此狀況下，各國派駐各該國前政府之外交代表已失其根據，如中國政府與各該國有關政治性質之事件，可由其在柏林之外交代表與德國外交部接洽。為此特請中國大使館轉致其政府，將中國在奧斯陸、海牙、布魯塞爾、盧森堡外交代表撤退，並至遲於 7 月

37 〈金問泗電外交部〉（1940 年 6 月 6 日），《歐洲司雜卷：民國 29 年至 41 年（一）》，外交部檔案，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38 〈陳介電外交部〉（1940 年 6 月 13 日），《歐洲司雜卷：民國 29 年至 41 年（一）》，外交部檔案，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39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5 月 15 日），上冊，頁 432。

15 日為止實行。德國政府暫允原在各該國及領土之領事代表仍留原處，事實上執行其固有之職務。[40]

德國外交部駐荷代表辦事處又於 7 月 8 日送來外交官離境詳細辦法，或往柏林，或往瑞士的巴塞爾（Bâle）。9 日，金問泗向來訪的烏拉圭公使古門德茲（Gurmendez）建議，由外交團同事會銜，函請美國公使設法知照交戰國保護外交官專車，意使贊成此議，但不贊成函託美使，乃改託教廷公使。7 月 12 日金問泗到荷蘭外交部辭行。[41]

這段時間金問泗收到外交部 7 月 8 日的電令，指示他暫駐瑞士，王思澄、王庭珊兩人分別以領事和副領事名義留在駐荷公使館。金問泗於 7 月 18 日報告外交部，指出德方對於各國新領事，必須先得到柏林同意，方許留荷。美國使館全體人員已離荷，美國公使本人及其他數名館員與金問泗同來瑞士，其餘美使館職員有往柏林者，海牙保留低級職員一人，看管結束。大多數其他國家使館亦是全體撤到瑞士。中國使館方面，金問泗非正式向德方表示留王思澄與王庭珊在荷，但德方表示無此先例，且中國既有領事館，就無此必要。總之，無論添設新領事或僅用領事名義，都必須先得到德方同意。外交團的看法是 6 月 29 日德方的通牒，是要強迫各國將來向德方取得准許狀。雖然大多數國家不願意，但也有一些國家願意遷就。在此情況下，金問泗決定全數撤離荷蘭，他本人和王庭珊到瑞士，命王思澄到柏林向陳介大使面陳公務，聽候調遣。原本調部的袁惕尚在等待川資。至於洋員夏朗東，擔心遭到德人為難，金問泗也認為德人態度堅決，並非過慮，即對外稱夏朗東在使館職務，已於 7 月 15 日告一段落，是日起改為駐阿姆斯特丹領館僱員，在阿姆斯特丹領館服務，並向其說明此乃臨時性質。金問泗將館屋退租，另以 45 荷盾租房一所，為期一年，但可在一個月之前通知隨時退

40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7 月 6 日），上冊，頁 433。

41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7 月 12 日），上冊，頁 435。

租。6 月底將家具、書籍及其他公用物品保有火險、盜險後搬存，仍令領館隨時照料。檔案、汽車等送領事館分別存用。金問泗隨身攜帶印信、電本及機要文件。[42]

三、失去任所的中國公使

1940 年 7 月 16 日，清晨 6 時，金問泗一家五口到車站，搭乘自行支付車資的外交團專車赴瑞士。智利、日本、墨西哥等館人員除外，王思澄、鄭天錫全家及國際法庭諸人也和外交團同車而行，見萊茵河沿途除極少房屋和橋樑被破壞外，並未見有英機轟炸痕迹。一行人於瑞士時間上午 10 時半（荷蘭時間 11 時半）抵達瑞士首都伯恩（Bern）。金問泗一家住進車站對面的 Schweizerhof Hotel，隨即向外交部和各領館拍發英文明電。金問泗在 7 月 17 日發外交部編號瑞士第一號的長電報，他的感覺是「現可暢所欲言矣」。[43] 7 月 20 日到圖恩（Thun），23 日遊布里恩茨湖（Brienzersee），「雨中看湖山風景，別有興趣」。不過回到旅館後，接到駐瑞士公使館一等秘書任起莘快信轉來的外交部電報，命令金問泗和他的兩位隨員王思澄、王庭珊即刻返國，洋員夏朗東調阿姆斯特丹領事館服務，荷蘭使館的公費自 8 月起停止，新租房屋即退，依照合同應各付之合同，由外交部發給。[44]

不過，金問泗並未束裝回國，而在瑞士的生活也頗為悠閒。金氏全家於 7 月 25 日登少婦峰，繼於 7 月 31 日搭火車自茵特拉肯（Interlaken）到蒙特勒（Montreux），再乘船於晚間 6 時到達日內瓦，入住 Hotel Residence。[45] 8 月 5 日收

42 〈金問泗電外交部〉（1940 年 7 月 18 日），《歐洲司雜卷：民國 29 年至 41 年（一）》，外交部檔案，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43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7 月 17 日），上冊，頁 438。

44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7 月 23 日），上冊，頁 439。

45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7 月 25 日、31 日），上冊，頁 440-441。

到外交部 4 日電，金問泗等三人川資 2,900 美元，由財政部即匯，有餘不敷由金問泗向外交部清算。8 月 8 日定房子，8 月 10 日搬入新屋。8 月 13 日聽到警報聲、飛機聲。8 月 14 日初裝電話。[46]

9 月起到年底，金問泗的情況大致如下：9 月 12 日收到錢泰自塔布（Tarbes）發的信，錢泰知道金問泗經過許多困難，始能攜眷自佔領區來到自由區，不日特來日內瓦看其一家。其後錢泰及兩個女兒於 9 月 13 日來到日內瓦。9 月 27 日，德、意、日在柏林簽訂三國軍事、政治、經濟互相協助，以共同應付第三國加入歐亞作戰之約定。10 月 3 日，金問泗向外交部爭取川資及領館升格、增公費等問題。10 月 8 日，外交部覆電，此時升格不便。10 月 19 日離日內瓦，到里昂，10 月 20 日抵維希。10 月 24 日回里昂，在法國參觀，「此次戰事，法兵死者六萬人，傷卅萬人，俘二百萬人。法付德軍佔領費每日四萬萬法郎」。10 月 29 日到日內瓦。11 月 8 日聞警報。11 月 12 日到伯恩，晚再往蘇黎世。14 日到伯恩，16 日回日內瓦。11 月 28 日，向英方交涉放行英國所扣留的阿埠領館 4、5 兩個月的支票。12 月 13 日，聞荷蘭四千人被逮。12 月 16 日，顧維鈞約往法國南方小遊。12 月 12 日赴法國。12 月 24 日回到尼斯（Nice）。[47]

1941 年 1 月 1 日晚間，金問泗聽聞警報有五次之多，13 日晨 8 至 9 時又有飛機警報，令金問泗覺得緊張。從駐德使館轉來的 12 月 31 日外交部電報，得知川資及眷僕川資均可補發。金問泗將一家三口的護照寄給駐瑞士公使胡世澤，想要獲得西班牙簽證，但胡世澤告知無法辦理，護照也於 1 月 21 日退還。[48] 1 月 29 日他收到駐瑞士使館轉來次長徐謨 28 日電報，荷蘭流亡政府要金問泗去倫敦，或由中國政府指派新的公使。但外交部長認為不宜派新公使，而把金問泗派

46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8 月 5 至 14 日），上冊，頁 442-444。
47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9 月 12 日至 10 月 24 日），上冊，頁 450-465。
48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1 年 1 月 12 至 21 日），下冊，頁 470-471。

往別國，因此徐謨勸金問泗去倫敦，而把家人留在瑞士。如果金問泗同意，徐謨將會向蔣委員長報告。金問泗於 2 月 1 日回覆外交部願意去倫敦。[49]

2 月 8 日，金問泗將其行李共二十二件移存日內瓦中國國際圖書館，於 10 日離開日內瓦，遷往維拉爾（Villars-sur-Ollon）。3 月 18 日再委請駐葡萄牙公使李錦綸辦理西班牙簽證，一個月後居然取得，由任起莘寄來。[50] 4 月 24 日，金問泗一家離開瑞士，進入法國境內塞爾貝爾（Cerbère），換車後，進入西班牙境內。4 月 30 日再從西班牙進入葡萄牙，並在 5 月 10 日租妥一間公寓。[51] 5 月 31 日，李錦綸遣人送來外交部 30 日電，國民政府命令金問泗仍以駐荷公使名義，往荷蘭政府駐在地繼續執行使務，並兼代駐比利時大使館館務，希望他盡速赴任。當天下午顧維鈞向他分析了外交部正式發電的原因有四：一、美國已進一步表示助英和助華的態度，故而中國也進一步表示與民主國家一致。二、日本和荷屬印度商務談判破裂，形勢緊張，羅斯福（Franklin D. Roosevelt, 1882-1945）雖然想要參戰，但是輿論尚未成熟。日本若侵略荷印，則美國出師有名。德日軸心相關，美國可同時戰德，中國則於亞洲牽制日本。如此荷蘭將成為中國的同盟國，自然應該派使隨時密洽。三、荷印或許會給予中國貸款，接濟原料。四、顧維鈞還在等候國書，尚未啟程，而英國重要，需要有人在倫敦，因此正式派往，可以先去。[52]

金問泗一家原定 7 月 4 日搭乘水上飛機離開葡萄牙，因氣候不好，改為 5 日晚間 8 時 45 分坐小船登機，6 日清晨 4 時降落南愛爾蘭，後再飛至普爾（Poole）海港，搭乘小艇登岸，於午後 12 時 30 分辦好入境英國手續。搭乘汽車赴倫敦，於下午 5 時以後抵達倫敦。[53] 7 月 8 日下午，金問泗往見荷蘭外長克蘭芬斯，請其

49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1 年 1 月 29 日至 2 月 1 日），下冊，頁 472-473。
50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1 年 2 月 8 日至 3 月 17 日），下冊，頁 474-481。
51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1 年 4 月 24 日至 5 月 10 日），下冊，頁 484-488。
52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1 年 5 月 31 日），下冊，頁 491-492。
53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7 月 4 至 6 日），下冊，頁 498-499。

安排覲見荷蘭女王。克蘭芬斯託辭女王將會問起，為何一年來住在瑞士，卻未到倫敦，是否因為中國政府受到德國壓力。金問泗告知，原本奉令返國報告，但因事實困難，未能回國，故而留在瑞士。後因中國與西班牙並無邦交，經過種種努力，才得到簽證，經過西班牙抵達葡萄牙，後再飛抵英國。故而一年來沒有中國使節，全因事實上的困難。對此次會面，金問泗頗有感觸：「余此次冒險而來，以為和方必很高興，而孰知不然。和外長態度初見時，殊不客氣，可恨極矣。」[54] 金問泗於 7 月 28 日覲見荷蘭女王，[55] 重新開始他的公使職務。

四、結語

在歐洲國家中，荷蘭不是大國，軍備力量有限，與強鄰德國之間無險可守，因此對於國際紛爭一直謹慎地維持中立。即使對於遠在亞洲的中日戰爭，亦不敢得罪日本而公開支持中國。1939 年 9 月 1 日德國進軍波蘭，英、法隨即對德宣戰，荷蘭更加小心翼翼，對德國幾次的挑釁行動，並無強烈回應。此時駐節荷蘭海牙的金問泗，一方面密切注意歐戰發展，將其觀察所得報告國內外交部，另一方面則預見荷蘭將會捲入戰爭，開始稍作準備。

德軍直到 1940 年 5 月 10 日才真正攻擊荷蘭，荷蘭的脆弱國防，根本無法抵抗，僅僅五天，全國即告淪陷。金問泗親歷了這一場毀滅性並不大的德荷之戰，目睹了荷蘭政府與軍隊的瓦解。停戰後，金問泗慰問僑胞，向德方爭取對外保持聯繫。由於德軍接管了荷蘭，各國駐荷之大使與公使已無存在意義，僅能保留部分領事館。在德方要求下，金問泗失去海牙的任所，轉赴瑞士，度過數月悠閒日子。外交部原本有意安排他返回國內任職，最後則是指派他速往流亡的荷蘭政府所在地的英國倫敦，重新開始履行公使職務。

---

54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1 年 7 月 8 日），下冊，頁 500。

55 Jin Wensi, "Interview No. 175" (28 July 1941), Jin (Wensi) Papers 1932-1952.

金問泗歐戰前期的觀察與親歷

張力
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

金問泗（1892-1968）是民國時期的職業外交官，1915 年獲天津北洋大學法學士學位，次年通過北京政府舉辦的首次外交官領事官考試，進入外交部服務。1917 年被派為駐美使館學習員，同時就讀紐約哥倫比亞大學（Columbia University），專修國際公法及外交學。1918 年 11 月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戰勝的協約國在巴黎召開和平會議，代表中國參加的駐美公使顧維鈞（1888-1985）邀請金問泗，和同在駐美使館學習且在哥大肄業的郭雲觀出席，金問泗負責準備恢復關稅自主權的提案。1921 年金問泗又參加了華盛頓會議，當時他尚不滿三十歲，已有機會成為中國參與兩次重要國際會議代表團的一員，對這位年輕的外交官而言，是難得的歷練。

1922 年金問泗調回北京，此後十年間，他先奉派到財政部籌備特別關稅會議，再回外交部歷任暫設的中俄會議會務處辦事、第一司司長、代理常務次長，並曾參加特別關稅會議和中比新約談判。1932 年 9 月奉派前往日內瓦，出席國際聯盟討論〈李頓調查團報告書〉的會議。會議結束後，國民政府指派他出任駐荷蘭公使，隨即前往履新；並於 1933 年 9 月 22 日向荷蘭女王威海明娜（Queen Wilhelmina, 1880-1962）呈遞到任國書。1943 年 2 月，駐荷公使館升格為大使

館，金問泗成為首任駐荷大使。他在二次世界大戰期間，還先後兼任駐波蘭、挪威、比利時、捷克等國在英國的流亡政府之公使、大使。1944 年 3 月改任駐比利時大使，直至 1955 年 6 月辭卸職務，總計駐外時間約二十三年。[1]

退休後的金問泗與家人長住美國，1966 至 1968 年間，他在台北出版的《傳記文學》月刊上，發表了一系列回憶文章，之後由傳記文學出版社結集出版《從巴黎和會到國聯》和《外交工作的回憶》二書。[2] 回憶錄之外，金問泗 1931 至 1952 年的日記，由其長子金咸彬委請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於 2016 至 2017 年出版。[3] 從記載形式來看，這部日記可能並非由金問泗每日執筆撰寫，而是每隔一段時間彙整相關資料，作一記錄而成。金問泗另有編號 1-482 的會晤錄 (interview)，為期自 1933 年 9 月至 1952 年 4 月，是他出使荷蘭和比利時期間，與該國政府官員或新聞記者的談話記錄。此份談話記錄在美國斯坦福大學胡佛研究所檔案館，和台北的中研院近史所檔案館各藏一份。本文主要依據其日記和會晤錄，並參酌外交部檔案，探討金問泗於歐戰爆發後，於其駐在國的遭遇。

一、德國挑起戰端與蘇聯的擴張

1937 年「七七事變」爆發，中日兩國自 1931 年「九一八事變」以來的局部衝突，終於演變成全面戰爭。然而世界上絕大多數國家對於發生在亞洲的中日戰爭，採取中立，遠在西歐的荷蘭也是如此。荷蘭外交部部長巴坦 (J. A. N. Patyn,

1 金咸彬：〈金問泗事略〉，載張力編：《金問泗日記 (1931-1952)》，上冊 (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6)，頁 xiii-xviii。

2 金問泗：《從巴黎和會到國聯》(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7)；金問泗：《外交工作的回憶》(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8)。

3 張力編：《金問泗日記 (1931-1952)》，上、下冊 (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6-2017)。

1873-1961）不諱言，荷蘭對日本確有所顧忌。[4] 中國駐荷蘭公使金問泗於抗戰初期，除了奉國內指示，向荷蘭政府尋求軍事合作與軍品轉移的機會，包括派遣海軍官兵到荷蘭或荷印接受潛艇訓練，及轉賣訂購的美製飛機予中國外，也積極爭取荷蘭透過國際聯盟，以醫療用品援助中國。此外，亦尋求荷蘭政府給予中國貸款，並呼籲荷蘭政府對於華僑的捐款，給予撥匯上的便利。

這段時期歐洲雖無大規模戰爭，但局勢日趨緊張。德國於 1938 年 3 月併吞奧地利，但是歐洲國家對此並無強烈反應，此舉成為希特勒（Adolf Hitler, 1889-1945）的一大勝利。是年 9 月底，德、意、英、法四國領袖召開慕尼黑會議，在簽訂《慕尼黑協定》後，德國隨即佔領蘇德台地區，這對於侵略者又是一大鼓勵。到了 1939 年 8 月 23 日，蘇聯與納粹德國經過數月私下磋商，簽訂《德蘇互不侵犯條約》。蘇聯向德國保證，德國若向波蘭或西方民主國家開戰，蘇聯將置身事外。有了這一突如其來的協定，戰爭已不可免。9 月 1 日德國入侵波蘭，9 月 3 日英、法兩國向德國宣戰，爆發了二十世紀第二次歐洲戰爭，也演變成第二次世界大戰。

重慶國民政府外交部對這突變的國際局勢，也非常注意，乃在 9 月 4 日致電駐美大使胡適（1891-1962）、駐德大使陳介（1885-1951）、駐英大使郭泰祺（1889-1952）、駐法大使顧維鈞、駐荷蘭公使金問泗、駐國際聯盟辦事處公使胡世澤（1894-1972），命各人詳為研究以下問題：「對蘇聯言：（一）對德有無更進一步政治上或軍事上合作之可能（二）對日有無訂立不侵犯條約之可能（三）是否對於遠東將有較前更積極助我的行動？就英法言：是否與日本力謀妥協，俾能用全力於歐洲？就美國言：（一）對遠東有無積極之行動（二）對歐戰有無參加

4 Jin Wensi, "Interview No. 117" (4 January 1939), Jin (Wensi) Papers 1932-1952, Hoover Institution Archives, Stanford University, Collection Number: 68042.

之可能。」外交部希望駐外使節能在預測各種情況下，詳細研究中國採取何種態度及步驟為宜。[5]

金問泗收到外交部來電之前，已在9月4日發部電，主張：「（一）與英密約，請英國承認我之抗日與英對德戰爭兩方目的正相同，又請英確認英對華政策乃根據九國公約及國聯各項決議案。（二）請美國從旁贊助達此訂約目的，一面預防日人對付美廢商約之種種陰謀。（三）對蘇聯在可能範圍內，照現時辦法增加中俄合作，又《德蘇互不侵犯條約》其第二條規定，兩締約國之一如與第三國有作戰行為時，彼締約國不為此第三國幫忙，故我國對英不宜公然加入英國方面。」[6] 9月8日，金問泗接到巴黎中國駐法大使館轉來前述的9月4日部電，他的回覆和他在4日所發的部電相同，但補充了一點：「我倘主中立，與我向來立場不符。倘公然袒英，又恐引起蘇方意外枝節，似不如根據盟約第十一條，提請國聯嚴重注意。」金問泗稱他的目的是要「調整我國對英、美、俄三國之態度，一面稍立基礎，以待時局之演變。」[7] 外交部這次徵詢六位駐外使節的意見，得出的初步結論為：「（一）蘇德不致作進一步之聯繫（二）蘇日即或有局部妥協，訂定不侵犯條約，但亦不致對我有害（三）英法將仍助我（四）美國對遠東有舉足輕重之力；（五）我國應咬牙苦撐，以待最後勝利。」[8]

荷蘭在9月3日得知英、法對德宣戰後，立刻宣布中立。[9] 當天夜晚至4日清晨，金問泗聽到有飛機飛過荷蘭領空，飛得極高，不知是德機還是英機。而在中國公使館的後園樹木中，已經裝設了一座鋼片防空小室，大約可容納十人，價格

5 〈外交部發電〉（1939年9月4日），《駐外各使對歐戰局勢之觀察》，外交部檔案，台北國史館，172-1/0757。

6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39年9月4日），上冊，頁376。

7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39年9月8日），上冊，頁377。

8 〈外交部發電〉（1939年9月8日），《駐外各使對歐戰局勢之觀察》，外交部檔案，台北國史館，172-1/0757。

9 Jin Wensi, "Interview No. 135" (3 September 1939), Jin (Wensi) Papers 1932-1952.

連裝費共 130 荷盾左右，另有沙袋一百個，價值 40 荷盾。金問泗將此小室取名為「純玉」，但他也不知道此一避難空間能否發揮實際作用。[10] 9 月 5 日，仍有英德飛機飛過荷蘭，金問泗認為衝突恐難避免。他曾到銀行，發現人很少。[11]

針對德國的侵略行動，荷蘭發布全國總動員，荷蘭女王任命阮德（I. H. Reyndies）將軍為海陸軍總司令。荷蘭政府鑒於形勢緊張，宣布毗鄰德境的各省部分戒嚴，其他各省仍維持平常狀態。[12] 但此後一個多月，荷蘭大體平靜無事。期間，蔣緯國（1916-1997）於 9 月 13 日來到海牙，停留至 9 月 21 日，再乘船赴紐約。10 月 10 日，使館設有茶點，慶祝國慶。晚上金問泗夫婦赴阿姆斯特丹開會，並舉行冬衣獻金運動，他捐出了棉大衣、棉背心二十件，得款 58 荷盾。10 月 23 日，金問泗夫婦到萊頓大學（Leiden University）漢學院看晤漢學家戴聞達（Jan J. L. Duyvendak, 1889-1954），並「視察其地下藏書室，備有必要時擬以館中善本書暫為寄存」。[13] 顯然金問泗認為荷蘭有可能捲入戰爭，中國使館需要有些未雨綢繆的規劃。

11 月上旬，德荷兩國因芬蘆事件（Venlo Incident），幾乎爆發戰爭。芬蘆位於荷蘭東南部，距德荷邊界約三公里。11 月 9 日，駐防芬廬的荷蘭軍官柯魯普（D. Klop）上校偕同英國軍官史蒂芬（R. H. Stevens）少校和白士悌（Payne Best）上尉乘汽車經過芬廬，遭德國秘密警察越界射擊，車夫重傷，柯魯普當場殞命，兩位英國軍官則被擄走。由於 11 月 8 日德國慕尼黑剛發生炸彈爆炸事件，爆炸地點的啤酒屋於當日舉辦納粹黨紀念年會，希特勒演講完離開不久，即發生爆炸。德國報紙宣稱此乃英國秘密工作人員主使，致使兩名英國軍官於 9 日被架

10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39 年 9 月 4 日），上冊，頁 376。

11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39 年 9 月 5 日），上冊，頁 376。

12 〈金問泗呈外交部〉（1940 年 3 月 1 日），《歐洲司雜卷：民國 29 年至 41 年（一）》，外交部檔案，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1-32-99-99-012。

13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39 年 9 月 13 日至 10 月 23 日），上冊，頁 377-382。

走。德國立即徵調大軍，形勢緊急，人心惶惶，尤以 11 月 11 日情況最為嚴重，德國指責荷蘭袒護英國，英法報紙甚至宣稱該事件是德國襲攻荷蘭的先聲。[14]

芬廬事件的發生有諸多傳言，經金問泗進一步了解，得知兩名英國軍官為英國政府委派，與德國戈林元帥（Hermann W. Göring, 1893-1946）所指派的代表，試探議和基礎。雙方已在荷蘭東南部與德國交界處會談兩次，第三次即在芬廬見面，因遭德國秘密警察破壞，會議即告中止。[15]

另一方面，德國開始攻擊波蘭兩週後，俄軍也在 9 月 17 日進犯波蘭東半部，取得的領土約等於 1920 年蘇聯讓予波蘭的領土，金問泗認為這是蘇聯與日本攜手，「真面目畢露矣」。[16] 不僅如此，蘇聯表明要在波羅的海國家建立軍事基地。然而芬蘭拒絕割讓邊界的領土及國內的軍事權利。蘇聯遂在 11 月 30 日入侵芬蘭，芬蘭奮勇抵抗，並立即向國際聯盟提出申訴。1939 年 12 月 6 日，金問泗赴日內瓦襄助中國代表團參加理事會和國聯大會事務，行前他拜訪了荷蘭外交部政治局局長（head of the political division）范洛英（Dr. Jan Herman van Roijon, 1905-1991），想要了解荷蘭對此問題的態度。不過范洛英並未談論此問題，只說到歐洲的一般情況。范洛英倒是認為英國扣留德國外銷貨品，是違反國際法的舉動，荷蘭對此表示抗議。德國開採磁鐵礦為非法行動，但未被證實，而英國計劃中的行動也有妨荷蘭利益。報復行動對中立國的利益傷害，更甚於敵對國家。[17]

金問泗於 1939 年 12 月 8 日抵達日內瓦，出席國聯大會、理事會的秘密會議，及經濟社會問題委員會。而在本屆大會中，中國也獲選為理事會（Council）

14 〈金問泗呈外交部〉（1940 年 3 月 1 日）。金問泗有一更詳細的〈德和戰事經過情形初稿〉，於 1941 年 9 月 1 日寄給駐美大使顧維鈞，見 Wellington Koo Papers, Box 27, Columbia University, Rare Book and Manuscript Library。

15 〈金問泗呈外交部〉（1940 年 3 月 1 日）。

16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39 年 9 月 17 日），上冊，頁 378。

17 Jin Wensi, "Interview No. 141" (6 December 1939), Jin (Wensi) Papers 1932-1952.

問可否升為總領事館，以馮吉修為總領事，調王庭珊為領事，否則先派王庭珊為該館副領事，而王思澄可否酌調他館，原在公使館服務之洋員夏朗東（P. E. D. E. Chalanton）可否調充領館洋員；僑民代表迭向使領館陳述困難，請求救濟，並補助川資，外交部曾撥 500 鎊，但戰時無法換成荷幣，為應急計，可否將該款折合荷幣數，電匯駐德大使館，將來再由領館清還；馮吉修領事請加撥 500 荷盾，以便救濟；使領館 4、5 月份薪公及其他費已匯紐約，希望見示詳數。[37] 6 月 13 日，陳介電外交部：外交部無表示以前，館不可撤。金問泗縱暫離館，應照舊。至於領館升格固屬問題，亦非此時所宜。德荷匯兑不通，不能轉匯。[38]

金問泗直到 6 月 14 日才收到外交部覆電，指示他盡可能留在荷蘭，切勿離開海牙，除非美國公使和其他重要國家的使節帶頭撤館。因此金問泗尚未有離開打算，還在 6 月 17 日看完一棟房子，月租 300 荷盾，可供 7、8 兩月租用。但在 7 月 3 日，王思澄赴德使館晤隨員肯夫（Kempf）時，肯夫告知，德國告知荷蘭、比利時、挪威各國駐使政府召回，領館可留。[39] 7 月 6 日金問泗看晤瑞士公使蒲立時，當日金問泗看到陳介 7 月 1 日來信，附德國外交部 6 月 29 日照會全文：德國已佔領挪威、荷蘭、比利時、盧森堡四國全境，各該國法權已為德國所有，各該國前政府也已逃離本國，其法律上之政府職務已不能行使。在此狀況下，各國派駐各該國前政府之外交代表已失其根據，如中國政府與各該國有關政治性質之事件，可由其在柏林之外交代表與德國外交部接洽。為此特請中國大使館轉致其政府，將中國在奧斯陸、海牙、布魯塞爾、盧森堡外交代表撤退，並至遲於 7 月

37 〈金問泗電外交部〉（1940 年 6 月 6 日），《歐洲司雜卷：民國 29 年至 41 年（一）》，外交部檔案，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38 〈陳介電外交部〉（1940 年 6 月 13 日），《歐洲司雜卷：民國 29 年至 41 年（一）》，外交部檔案，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39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5 月 15 日），上冊，頁 432。

15 日為止實行。德國政府暫允原在各該國及領土之領事代表仍留原處，事實上執行其固有之職務。[40]

德國外交部駐荷代表辦事處又於 7 月 8 日送來外交官離境詳細辦法，或往柏林，或往瑞士的巴塞爾（Bâle）。9 日，金問泗向來訪的烏拉圭公使古門德茲（Gurmendez）建議，由外交團同事會銜，函請美國公使設法知照交戰國保護外交官專車，意使贊成此議，但不贊成函託美使，乃改託教廷公使。7 月 12 日金問泗到荷蘭外交部辭行。[41]

這段時間金問泗收到外交部 7 月 8 日的電令，指示他暫駐瑞士，王思澄、王庭珊兩人分別以領事和副領事名義留在駐荷公使館。金問泗於 7 月 18 日報告外交部，指出德方對於各國新領事，必須先得到柏林同意，方許留荷。美國使館全體人員已離荷，美國公使本人及其他數名館員與金問泗同來瑞士，其餘美使館職員有往柏林者，海牙保留低級職員一人，看管結束。大多數其他國家使館亦是全體撤到瑞士。中國使館方面，金問泗非正式向德方表示留王思澄與王庭珊在荷，但德方表示無此先例，且中國既有領事館，就無此必要。總之，無論添設新領事或僅用領事名義，都必須先得到德方同意。外交團的看法是 6 月 29 日德方的通牒，是要強迫各國將來向德方取得准許狀。雖然大多數國家不願意，但也有一些國家願意遷就。在此情況下，金問泗決定全數撤離荷蘭，他本人和王庭珊到瑞士，命王思澄到柏林向陳介大使面陳公務，聽候調遣。原本調部的袁惕尚在等待川資。至於洋員夏朗東，擔心遭到德人為難，金問泗也認為德人態度堅決，並非過慮，即對外稱夏朗東在使館職務，已於 7 月 15 日告一段落，是日起改為駐阿姆斯特丹領館僱員，在阿姆斯特丹領館服務，並向其說明此乃臨時性質。金問泗將館屋退租，另以 45 荷盾租房一所，為期一年，但可在一個月之前通知隨時退

40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7 月 6 日），上冊，頁 433。

41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7 月 12 日），上冊，頁 435。

租。6月底將家具、書籍及其他公用物品保有火險、盜險後搬存，仍令領館隨時照料。檔案、汽車等送領事館分別存用。金問泗隨身攜帶印信、電本及機要文件。[42]

三、失去任所的中國公使

1940年7月16日，清晨6時，金問泗一家五口到車站，搭乘自行支付車資的外交團專車赴瑞士。智利、日本、墨西哥等館人員除外，王思澄、鄭天錫全家及國際法庭諸人也和外交團同車而行，見萊茵河沿途除極少房屋和橋樑被破壞外，並未見有英機轟炸痕迹。一行人於瑞士時間上午10時半（荷蘭時間11時半）抵達瑞士首都伯恩（Bern）。金問泗一家住進車站對面的Schweizerhof Hotel，隨即向外交部和各領館拍發英文明電。金問泗在7月17日發外交部編號瑞士第一號的長電報，他的感覺是「現可暢所欲言矣」。[43] 7月20日到圖恩（Thun），23日遊布里恩茨湖（Brienzersee），「雨中看湖山風景，別有興趣」。不過回到旅館後，接到駐瑞士公使館一等秘書任起莘快信轉來的外交部電報，命令金問泗和他的兩位隨員王思澄、王庭珊即刻返國，洋員夏朗東調阿姆斯特丹領事館服務，荷蘭使館的公費自8月起停止，新租房屋即退，依照合同應各付之合同，由外交部發給。[44]

不過，金問泗並未束裝回國，而在瑞士的生活也頗為悠閒。金氏全家於7月25日登少婦峰，繼於7月31日搭火車自茵特拉肯（Interlaken）到蒙特勒（Montreux），再乘船於晚間6時到達日內瓦，入住Hotel Residence。[45] 8月5日收

42 〈金問泗電外交部〉（1940年7月18日），《歐洲司雜卷：民國29年至41年（一）》，外交部檔案，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43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年7月17日），上冊，頁438。

44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年7月23日），上冊，頁439。

45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年7月25日、31日），上冊，頁440-441。

到外交部 4 日電，金問泗等三人川資 2,900 美元，由財政部即匯，有餘不敷由金問泗向外交部清算。8 月 8 日定房子，8 月 10 日搬入新屋。8 月 13 日聽到警報聲、飛機聲。8 月 14 日初裝電話。[46]

9 月起到年底，金問泗的情況大致如下：9 月 12 日收到錢泰自塔布（Tarbes）發的信，錢泰知道金問泗經過許多困難，始能攜眷自佔領區來到自由區，不日特來日內瓦看其一家。其後錢泰及兩個女兒於 9 月 13 日來到日內瓦。9 月 27 日，德、意、日在柏林簽訂三國軍事、政治、經濟互相協助，以共同應付第三國加入歐亞作戰之約定。10 月 3 日，金問泗向外交部爭取川資及領館升格、增公費等問題。10 月 8 日，外交部覆電，此時升格不便。10 月 19 日離日內瓦，到里昂，10 月 20 日抵維希。10 月 24 日回里昂，在法國參觀，「此次戰事，法兵死者六萬人，傷卅萬人，俘二百萬人。法付德軍佔領費每日四萬萬法郎」。10 月 29 日到日內瓦。11 月 8 日聞警報。11 月 12 日到伯恩，晚再往蘇黎世。14 日到伯恩，16 日回日內瓦。11 月 28 日，向英方交涉放行英國所扣留的阿埠領館 4、5 兩個月的支票。12 月 13 日，聞荷蘭四千人被逮。12 月 16 日，顧維鈞約往法國南方小遊。12 月 12 日赴法國。12 月 24 日回到尼斯（Nice）。[47]

1941 年 1 月 1 日晚間，金問泗聽聞警報有五次之多，13 日晨 8 至 9 時又有飛機警報，令金問泗覺得緊張。從駐德使館轉來的 12 月 31 日外交部電報，得知川資及眷僕川資均可補發。金問泗將一家三口的護照寄給駐瑞士公使胡世澤，想要獲得西班牙簽證，但胡世澤告知無法辦理，護照也於 1 月 21 日退還。[48] 1 月 29 日他收到駐瑞士使館轉來次長徐謨 28 日電報，荷蘭流亡政府要金問泗去倫敦，或由中國政府指派新的公使。但外交部長認為不宜派新公使，而把金問泗派

46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8 月 5 至 14 日），上冊，頁 442-444。
47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9 月 12 日至 10 月 24 日），上冊，頁 450-465。
48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1 年 1 月 12 至 21 日），下冊，頁 470-471。

往別國，因此徐謨勸金問泗去倫敦，而把家人留在瑞士。如果金問泗同意，徐謨將會向蔣委員長報告。金問泗於 2 月 1 日回覆外交部願意去倫敦。[49]

2 月 8 日，金問泗將其行李共二十二件移存日內瓦中國國際圖書館，於 10 日離開日內瓦，遷往維拉爾（Villars-sur-Ollon）。3 月 18 日再委請駐葡萄牙公使李錦綸辦理西班牙簽證，一個月後居然取得，由任起莘寄來。[50] 4 月 24 日，金問泗一家離開瑞士，進入法國境內塞爾貝爾（Cerbère），換車後，進入西班牙境內。4 月 30 日再從西班牙進入葡萄牙，並在 5 月 10 日租妥一間公寓。[51] 5 月 31 日，李錦綸遣人送來外交部 30 日電，國民政府命令金問泗仍以駐荷公使名義，往荷蘭政府駐在地繼續執行使務，並兼代駐比利時大使館館務，希望他盡速赴任。當天下午顧維鈞向他分析了外交部正式發電的原因有四：一、美國已進一步表示助英和助華的態度，故而中國也進一步表示與民主國家一致。二、日本和荷屬印度商務談判破裂，形勢緊張，羅斯福（Franklin D. Roosevelt, 1882-1945）雖然想要參戰，但是輿論尚未成熟。日本若侵略荷印，則美國出師有名。德日軸心相關，美國可同時戰德，中國則於亞洲牽制日本。如此荷蘭將成為中國的同盟國，自然應該派使隨時密洽。三、荷印或許會給予中國貸款，接濟原料。四、顧維鈞還在等候國書，尚未啟程，而英國重要，需要有人在倫敦，因此正式派往，可以先去。[52]

金問泗一家原定 7 月 4 日搭乘水上飛機離開葡萄牙，因氣候不好，改為 5 日晚間 8 時 45 分坐小船登機，6 日清晨 4 時降落南愛爾蘭，後再飛至普爾（Poole）海港，搭乘小艇登岸，於午後 12 時 30 分辦好入境英國手續。搭乘汽車赴倫敦，於下午 5 時以後抵達倫敦。[53] 7 月 8 日下午，金問泗往見荷蘭外長克蘭芬斯，請其

49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1 年 1 月 29 日至 2 月 1 日），下冊，頁 472-473。
50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1 年 2 月 8 日至 3 月 17 日），下冊，頁 474-481。
51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1 年 4 月 24 日至 5 月 10 日），下冊，頁 484-488。
52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1 年 5 月 31 日），下冊，頁 491-492。
53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0 年 7 月 4 至 6 日），下冊，頁 498-499。

安排覲見荷蘭女王。克蘭芬斯託辭女王將會問起，為何一年來住在瑞士，卻未到倫敦，是否因為中國政府受到德國壓力。金問泗告知，原本奉令返國報告，但因事實困難，未能回國，故而留在瑞士。後因中國與西班牙並無邦交，經過種種努力，才得到簽證，經過西班牙抵達葡萄牙，後再飛抵英國。故而一年來沒有中國使節，全因事實上的困難。對此次會面，金問泗頗有感觸：「余此次冒險而來，以為和方必很高興，而孰知不然。和外長態度初見時，殊不客氣，可恨極矣。」[54] 金問泗於 7 月 28 日覲見荷蘭女王，[55] 重新開始他的公使職務。

四、結語

在歐洲國家中，荷蘭不是大國，軍備力量有限，與強鄰德國之間無險可守，因此對於國際紛爭一直謹慎地維持中立。即使對於遠在亞洲的中日戰爭，亦不敢得罪日本而公開支持中國。1939 年 9 月 1 日德國進軍波蘭，英、法隨即對德宣戰，荷蘭更加小心翼翼，對德國幾次的挑釁行動，並無強烈回應。此時駐節荷蘭海牙的金問泗，一方面密切注意歐戰發展，將其觀察所得報告國內外交部，另一方面則預見荷蘭將會捲入戰爭，開始稍作準備。

德軍直到 1940 年 5 月 10 日才真正攻擊荷蘭，荷蘭的脆弱國防，根本無法抵抗，僅僅五天，全國即告淪陷。金問泗親歷了這一場毀滅性並不大的德荷之戰，目睹了荷蘭政府與軍隊的瓦解。停戰後，金問泗慰問僑胞，向德方爭取對外保持聯繫。由於德軍接管了荷蘭，各國駐荷之大使與公使已無存在意義，僅能保留部分領事館。在德方要求下，金問泗失去海牙的任所，轉赴瑞士，度過數月悠閒日子。外交部原本有意安排他返回國內任職，最後則是指派他速往流亡的荷蘭政府所在地的英國倫敦，重新開始履行公使職務。

54 《金問泗日記（1931-1952）》（1941 年 7 月 8 日），下冊，頁 500。

55 Jin Wensi, "Interview No. 175" (28 July 1941), Jin (Wensi) Papers 1932-1952.

民國人筆下的民國

鄭會欣 編

©香港中文大學 2019

本書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所有。除獲香港中文大學書面允許外，不得在任何地區，以任何方式，任何文字翻印、仿製或轉載本書文字或圖表。

國際統一書號：978-988-17563-3-6

出版：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
發行：中文大學出版社
香港 新界 沙田 · 香港中文大學
傳真：+852 2603 7355
電郵：cup@cuhk.edu.hk
網址：www.chineseupress.com

The Republic of China and Its Eyewitness Accounts (in Chinese)
Edited by Cheng Hwei-shing

©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2019
All Rights Reserved.

ISBN: 978-988-17563-3-6

Publisher: Research Centre for Contemporary Chinese Culture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Agent: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Sha Tin, N.T., Hong Kong
Fax: +852 2603 7355
Email: cup@cuhk.edu.hk
Website: www.chineseupress.com

Printed in Hong Kong